临江府〔2021〕82号

重庆市永川区临江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临江镇2021年秋季校园及周边环境

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社区）、镇属部门、场镇单位、各校（园）：

《临江镇2021年秋季校园及周边环境整治工作方案》已经镇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永川区临江镇人民政府

 2021年8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临江镇2021年秋季校园及周边环境整治

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净化全镇校园及周边环境，维护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保护广大师生的合法权益和身心健康，经镇政府研究，决定在春季开学之际，开展辖区学校及周边环境综合整治行动。

一、指导思想

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和“打防结合，预防为主”的方针，以“抓安全、保稳定、促和谐”为重点，妥善处置学校发现的新冠肺炎疫情，保障师生身体健康和校园安全稳定，突出重点，标本兼治，积极预防，依法打击，集中整治一批校园及周边环境突出问题和隐患，加强疫情防控处置工作，全面落实各项工作措施，进一步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切实维护学校安全稳定。

二、组织领导

成立校园及周边环境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由临江镇党委书记阳建，镇党委副书记、镇长薛辉任组长，镇党委委员、宣传委员、统战委员张从锋，副镇长罗中敏，副镇长肖显刚，镇党委委员、武装部长、副镇长王大春任副组长，镇平安办、镇应急办、镇规环办、镇团委、镇文化服务中心、临江镇市场监管所、临江教管中心、临江派出所、临江司法所、临江卫生院、临江民政和社会事务办、综执办、镇纪委、学校所在村（社区）等单位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镇平安办，由肖显刚任办公室主任，镇平安办工作人员具体负责全镇校园及周边环境综合整治行动日常工作。

三、时间安排

2021年秋季校园及周边环境整治工作集中检查时间从8月31日起至9月30日结束。

四、整治重点及任务

（一）加强疫情防控处置。检查各中小学、幼儿园疫情防控应急处置工作执行情况，督促各中小学、幼儿园制定具体的实施办法，指导各中小学、幼儿园做好在校师生员工、幼儿的防控宣教和自我防护工作。临江市场监督所要加强对学校、幼儿园的防控物资、生活物资监管，确保质量合格的物资进入校园。

（二）消除交通安全隐患。镇应急办、规环办、临江派出所、教管中心等部门要严格执行国务院《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和《重庆市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实施意见》，进一步完善校园周边交通安全设施，在公路沿线的学校门口设置交通安全警示牌，增划斑马线和安装减速带。在学生上下学高峰时向处于交通主干道的学校派警力执勤，会同校园工作人员引导学生安全有序上下学，从源头上消除交通安全隐患。

（三）净化周边治安秩序。派出所要严厉打击针对师生的敲诈、勒索、抢劫、强奸、暴力伤害等违法犯罪活动，加强治安巡逻力度，提高快侦快破效率，对校门外经常性侵害师生安全的社会闲散人员、流氓势力进行打击处理。各村（社区）要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和要求，及时化解学校同周边群众之间存在的矛盾和纠纷；会同相关部门和单位，对易肇事肇祸、扬言报复社会、有精神病史等涉校高危人员进行严密的筛查并制定管控方案，落实管控措施；加强师生反诈骗宣传。

（四）整治周边市容秩序。应急办、规环办、综执办等部门要按照各自职能职责，定期不定期开展联合执法，依法拆除校园及周边乱搭乱盖的违章建筑，依法整治校园周边流动、无证、违规占道经营烧烤、饮食摊点和乱堆乱放、乱倒垃圾现象，保持校门口及周边交通畅通，食品安全有保障，环境整洁、安全有序。

（五）整顿网吧违规经营。各学校要加强校内计算机室、图书室等上网场所的管理。镇文化服务中心牵头集中整治校园周边文化环境，对学校周边200米以内的“黑网吧”要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坚决取缔；重点整顿网吧违规接纳未成年人现象。清理整治学校周边的文化娱乐场所，及时收缴学校周边商店出售的盗版教辅资料、色情书籍、暴力玩具等，坚决铲除校园及周边存在的“黄、赌、毒”等社会丑恶现象。

（六）完善校园安防体系。辖区各校（园）要进一步完善校园人防、物防、技防建设，切实加强学校内部安全保卫工作。多种形式地开展安全知识教育和安全培训，每学期至少组织一次法治副校长（辅导员）深入校园开展法治安全教育，举办安全知识讲座等,不断提高广大师生的安全意识和防范自救技能；加强应急体系建设，快速高效地处置各类突发事件。

（七）加强食品卫生监管。临江市场监督所要坚决查处向学生出售变质食品和假冒伪劣商品的行为，加强对学校食堂周边餐饮、食品卫生安全监管，全面清查学校周边及校内食品饮食经营状况，确保食品卫生安全。食堂要严格规范相关流程，严把食品安全关，并做好相关食品安全档案。

（八）加大消防检查力度。紧盯学校及周边区域，镇应急办、公安派出所要加大排查力度，加强巡查检查和网格化管理，逐一排查检查，逐户登记造册。督促和指导学校及周边场所积极运用《消防安全自查导则》自查自纠火灾隐患。严格出租屋及校园周边经营场所监督管理。抓好各校（园）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系列行动，深入推进消防宣传进学校，提高自防自救能力。

（九）加强防溺水安全教育。检查各学校开展防溺水安全教育效果，是否宣传介绍防溺水和游泳安全常识，特别是做好留守儿童、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单亲家庭子女等重点学生的安全教育。

五、工作要求

（一）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各责任部门、场镇有关单位要从推动我镇社会稳定出发，把创建“平安临江”和“平安校园”不断引向深化，做好学校疫情防控工作，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明确整治工作的目的意义，切实抓好各中小学校园及周边地区的综合治理工作，落实相关措施，确保取得成效。

（二）部门联动，形成合力。坚持“属地负责、整体联动、以块为主、条块结合”的原则，针对存在的突出问题，开展集中整治行动。相关部门要树立大局意识、服务意识、法治意识，既要认真履行好部门职责，又要加强协调配合，共同推进整治工作。

（三）完善制度，长效管理。各责任部门、场镇有关单位要认真总结集中整治经验，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要按照各自职能，建立月巡查制度，加强日常巡查和检查，每月不少于一次开展校园周边环境整治，不断巩固整治成果，防止问题反弹。

六、责任考核

此次整治活动严格按照“一岗双责”原则，联合行动，分类检查，严格实行“谁检查”、“谁签字”、“谁负责”的原则，如因检查敷衍，流于形式等引发安全事故，将启动问责机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重庆市永川区临江镇人民政府党政办公室 2021年8月28日印发